

慈濟大學學生退學申請書 (含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本申請書有效期限為一週，以會簽單位中最早簽章之日期為啟單日期，逾期無效！

申請人姓名		系所		學號	
退學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 】學年度第【 】學期)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退學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重考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附錄取通知單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志趣不合 <input type="checkbox"/> 連續二次1/2學分不及格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並請導師蓋章確認): <input type="checkbox"/> 逾期未註冊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逾期未復學 <input type="checkbox"/> 延長修業年限屆滿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 <input type="checkbox"/> 因工作需求因素				

※確認以上資料無誤，請本人(同意)簽名並註記日期：

※申請人應自行辦妥離校程序(請依序會簽)，為學生權益，業務承辦人務必登錄會簽日期！

1. 班組導師或 指導教授	2. 系所主管	3. 人文處 (研究生免)	4. 圖書館	5. 國際處 (僑生、外籍生、陸生必填)
6. 學務處			7. 總務處 庶務組	8. 總務處 出納組
6.1 課外活動及場地器材組	6.2 生活輔導組	6.3 衛生保健組		
社團與助學貸款				

※上述會簽單位辦妥後，再送教務處註冊組！

註冊組 承辦人		註冊組 組長		教務長		校長	
------------	--	-----------	--	-----	--	----	--

注意事項：

- ※ 本表單請學生填寫並附法定代理人同意書，依序運送至各會簽單位。本表單所有流程限於啟單後1週內簽辦完成。
- ※ 退學退費標準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附表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辦理。退學申請日以註冊組承辦人收到之日期為基準日。
- ※ 本單經各應會簽單位核章後，請繳回(1)退學申請書。(2)學生證。至教務處註冊組後，始寄發修業證明書。

(105.11.24版)

申請 休學/退學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學生_____，學號_____，

就讀學校_____學系_____組

申請准予自第【 】學年第【 】學期至第【 】學年第【 】學
期止。共計休學/退學_____學年/學期，敬請惠准辦理。

此致

慈濟大學

法定代理人簽名蓋章：

與學生關係：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